

計畫 7

花蓮縣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入班教學輔導分區協作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教學作業要點及注意事項。
- (二)花蓮縣 113 學年度辦理學習扶助教學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二、目的

- (一)藉由「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習扶助教學科技化評量系統」之學生學習診斷分析結果，針對國小國語、數學及英語各科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盲點，提供本縣原班教師及學習扶助教師有效教學方法及教學輔導策略。
- (二)規劃建置區域內學校「有效教學」和「學習扶助教學」之相互支援機制，促進有效教學與學習扶助教學系統溝通與合作，定期評估、分享計畫執行之成效，隨時修正並投入有效的策略與方案。
- (三)延續引用新竹市入班輔導之模式進行有效運作，示範並逐步引導本縣各區域內學校原班及學扶班教師教學，以提昇有效教學及學習扶助教學之效能。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計畫指導：國立清華大學高淑芳教授
-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

四、輔導施作類型及負責支援單位：

- (一)單一學校型-由(需求學校)提出申請辦理(若無則免辦)。
- (二)區域學校型-
 - 1、光復鄉地區-由光復國小負責支援。
 - 2、卓溪鄉地區-由卓清國小負責支援。

五、辦理入班教學輔導分區協作(場次、時間、地點及參與人員)：

- (一)數學科：光復鄉地區

場次	地點	日 期	主持人 (召集人)	參與人員		內 容
		時 間		參與學員	輔導人員	
1	光復國小	113.11.20(三) 下午 14 時	光復國小 黃彤芳校長	數學科-原班教師 及學扶教師	到校諮詢委員	科技化評量系 統資訊解讀與 應用
2	光復國小	113.12.18(三) 下午 14 時	光復國小 黃彤芳校長	數學科-原班教師 及學扶教師	入班輔導委員	數學科教學策 略與應用
3	光復國小	113.12.25(三) 下午 14 時	光復國小 黃彤芳校長	數學科-原班教師 及學扶教師	入班輔導委員	學校教師回饋 與應用

(二)、國語科：卓溪鄉地區

場次	地點	日 期	主持人 (召集人)	參與人員		內 容
		時 間		參與學員	輔導人員	
1	玉里國小	114.02.19(三) 下午 13 時 30 分	卓清國小 劉千瑜校長	國語科-原班教師 及學扶教師。	到校諮詢委員	科技化評量系 統資訊解讀與 應用
2	玉里國小	114.03.19(三) 下午 13 時 30 分	卓清國小 劉千瑜校長	國語科-原班教師 及學扶教師。	入班輔導委員	國語科教學策 略與應用
3	玉里國小	114.04.23(三) 下午 13 時 30 分	卓清國小 劉千瑜校長	國語科-原班教師 及學扶教師。	入班輔導委員	學校教師回饋 與應用

六、課程表及教師名單：

(一)數學科-入班教學輔導分區協作時間表：

時間	區域	地點	內 容	各組人員(主講人)
113.11.20(三) 下午 14 時	光復鄉	光復國小	科技化評量系 統資訊解讀與 應用	高年級：丁嘉琦、許博凱 中年級：陳芬蘭、謝燕惠 低年級：王照愉、陳俊瑜
113.12.18(三) 下午 14 時	光復鄉	光復國小	數學科教學策 略與應用	高年級：丁嘉琦、許博凱 中年級：陳芬蘭、謝燕惠 低年級：王照愉、陳俊瑜

113.12.25(三) 下午 14 時	光復鄉	光復國小	學校教師回饋 與應用	高年級：丁嘉琦、許博凱 中年級：陳芬蘭、謝燕惠 低年級：王照愉、陳俊瑜
-------------------------	-----	------	---------------	---

(二) 國語科-入班教學輔導分區協作時間表

時間	區域	地點	內容	各組人員(主講人)
114.02.19(三) 下午 13 時 30 分	卓溪鄉	玉里國小	科技化評量系 統資訊解讀與 應用	高年級：郭玲瑩、劉惠卿 中年級：陳素貂、熊湘屏 低年級：楊琇惠、張惠雯
114.03.19(三) 下午 13 時 30 分	卓溪鄉	玉里國小	國語文教學策 略應用	高年級：郭玲瑩、劉惠卿 中年級：陳素貂、熊湘屏 低年級：楊琇惠、張惠雯
114.04.23(三) 下午 13 時 30 分	卓溪鄉	玉里國小	學校教師回饋 與應用	高年級：郭玲瑩、劉惠卿 中年級：陳素貂、熊湘屏 低年級：楊琇惠、張惠雯

(三) 計畫執行完成後之綜合座談會

場次	地點	日期	主持人 (召集人)	參與人員
		時間		
1	宜昌國小	114 年 6 月 4 日(三) 下午 13 時 30 分	黃秀琴科長 高淑芳教授 丁嘉琦校長 楊琇惠校長	一、本縣國小參與本計畫之學扶教師與行政人員 二、本縣參與本計畫之學扶入班輔導團隊 三、教育處承辦人、專員。

七、本計畫之入班教學輔導之課程內容，由學扶入班教學輔導團隊負責實施程序與課程資料，請執行施作學校-(光復國小與卓清國小)支援辦理。本計畫教學輔導之行政相關事務，交由承辦學校負責。

八、參加人員核予公(差)假登記並全程參加者給予 9 小時研習時數。

九、配合環保政策，工作場所不提供紙杯，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

十、獎勵方式：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得依「花蓮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依權責逕予辦理敘獎事宜。

十一、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 112 學年度「學習扶助教學實施方案」項下支付。

十二、本計畫奉縣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花蓮縣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入班教學輔導分區協作計畫分科規劃表

編號	辦理日期	科目	區域召集人	辦理區域 研習地點	內容
1	113. 11. 20(三)	數學	光復國小 黃彤芳校長	光復鄉 光復國小	科技化評量系統 資訊解讀與應用
2	113. 12. 18(三)				數學科教學策略 與應用
3	113. 12. 25(三)				學校教師回饋與 應用
4	114. 02. 19(三)	國語	卓清國小 劉千瑜校長	卓溪鄉 玉里國小	科技化評量系統 資訊解讀與應用
5	114. 03. 19(三)				國語科教學策略 與應用
6	114. 04. 23(三)				學校教師回饋與 應用

113 學年度花蓮縣有效教學與學習扶助教學-入班教學輔導分區協作模式

